

证券代码：600776 900941 股票简称：东方通信 东信 B 股

编号：临 2013-013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 公司股票不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定，于 2013 年 6 月 14 日（周五）在杭州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名称：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6 月 14 日（周五）下午 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3 年 6 月 1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4、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滨江高新技术开发区东信大道 66 号东方通信科技园 A 楼 210 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3 年 6 月 3 日

6、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独立董事征集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前述几种方式进行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首期股票期权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各子议案需逐项审议）

（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2）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3）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4）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5）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6）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权的条件

（7）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8）股票期权会计处理

（9）公司实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程序、授予股票期权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10）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2、审议《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第 1、第 2 项议案均已经公司 2013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第 3 项议案已经公司 201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3 年 5 月 21 日、2012 年 12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之公告）

上述 3 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的投票委托征集函》。如公司股东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就本通知中的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请填写《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并于本次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送达。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13 年 6 月 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以及截止 6 月 6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B 股股东（最后交易日为 6 月 3 日）。（符合前述出席资格要求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受委托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代理人凭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证券帐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的传真件由公司进行登记；

4、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 2013 年 6 月 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00 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部分，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代表食宿及交通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高新技术开发区东信大道 66 号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6676198

传真：0571-86676197

邮编：310053

特此公告。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列明的审议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单位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时间：

委托人股票账户：

委托时间：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首期股票期权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0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0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04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1.05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06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权的条件			
1.0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8	股票期权会计处理			
1.09	公司实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程序、授予股票期权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1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12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议案2	《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向股东提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网络形式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6月14日 9:30-11:30、13:00-15:00。

总提案数：14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776	东信投票	14	A股股东
938941	东信投票	14	B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3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14项提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如需对各事项进行逐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首期股票期权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
1.0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1
1.0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02
1.0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03

1.04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1.04
1.05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05
1.06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权的条件	1.06
1.0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7
1.08	股票期权会计处理	1.08
1.09	公司实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程序、授予股票期权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1.09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0
1.11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11
1.12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1.12
2	《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2.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2013年6月3日 A 股收市后，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600776）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 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776	买入	99.00元	1股

（二）如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

的第1号提案《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首期股票期权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776	买入	1.00元	1股

（三）如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首期股票期权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776	买入	1.00元	2股

（四）如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首期股票期权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776	买入	1.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四）同时持有本公司 A 股和 B 股的股东，应当通过上交所的 A 股和 B 股交易系统分别投票。